

# 天津市教育委员会

---

津教高函〔2022〕27号

## 市教委关于举办2022年第五届天津市大学生信息技术“新工科”工程实践创新技术竞赛的通知

各普通高校、民办高校、独立学院、驻津高校：

为培养大学生的创新精神、实践能力和团队意识，服务国家战略需求，服务行业企业需要，加快建设发展“新工科”，促进学科交叉，产教融合，培养满足社会需求的复合型人才，共同探索人才培养创新机制，加快构建人工智能领域人才培养体系和科技创新体系，按照《市教委关于组织开展2022年天津市大学生学科竞赛活动的通知》（津教政办〔2022〕17号）部署，市教委决定举办2022年第五届天津市大学生信息技术“新工科”工程实践创新技术竞赛。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竞赛组织

主办单位：天津市教育委员会

承办单位：天津职业技术师范大学

协办单位：天津市计算机学会单片机分会

天津启诚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市人工智能学会

赞助单位：天津启诚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

霍尼韦尔（中国）有限公司

深圳市越疆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新大陆时代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本竞赛在市教委领导下设竞赛组织委员会、专家委员会、仲裁委会（具体名单见附件1）。组织委员会（以下简称组委会）负责本次竞赛的具体组织工作，并确定竞赛的内容与要求。组委会下设办公室。

## 二、竞赛主题与内容

### （一）竞赛主题与内容

竞赛内容以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和新模式所催生的新工科为主线，着重于以信息技术为核心、以创新与工程应用为主题的多学科交叉融合作品设计与实现，每个作品需应用物联网、人工智能、大数据、移动通信等新一代信息技术。要求每个参赛团队完成一个完整的应用系统设计、制作及使用操作展示，具体分为两大类：

1.自主命题类：以信息技术为核心的交叉学科的创新和工程实践项目。可以是包括物联网、人工智能、大数据、移动通信等技术实现的作品，及实现技术或方法，重点是如何将新的 Idea 融入一个完整的应用系统，赛题分类号为 A。

2.企业命题类：邀请具有产业、行业代表性的企业参与命题，由企业发布选题方向，参赛团队从中选择相应项目完成。这些项目来自企业工程研发实际需要，突出强调工程实用性。重点考察参赛者的动手能力以及面向实际工程问题的解决能力（赛题分类号见附件2），其他详细信息见竞赛官网。

命题企业提供竞赛经费支持，并开展相应的线上及线下技术培训。每个企业命题提交完整有效作品数量若少于 10 项，将自动归入自主命题类参与评比。

## （二）竞赛方式

竞赛以团体方式，按自主命题组和企业命题组分别进行，采用“非现场设计、制作+展示答辩”方式。要求各参赛队队员之间分工合作，密切配合，完成参赛作品选题、设计与制作，以及作品演示与答辩。

## 三、参赛对象及要求

天津市普通高校、民办高校、独立学院、驻津高校具有正式学籍的全日制在校本科生均有资格报名参赛。为促进京津冀一体化教育协同发展，竞赛组委会可邀请京、冀两地部分高校组织本科学生参赛。

参赛学校应成立相应的竞赛组织，负责本校学生的参赛事宜，包括组织竞赛初赛、筛选推荐参加决赛团队、赛前准备、赛期管理和赛后总结等。

具体要求如下：

1. 学生以参赛队为单位报名参赛，每队不超过 3 人，可设指导教师 1-2 名。每名学生参与数量不得超过 3 项。
2. 决赛参赛队须由各参赛校以校为单位统一报名，组委会不接受校内多个学院（系）单独推荐或学生报名。
3. 各高校需指定一位老师作为本校参赛领队，负责与组委会联系及组织参加决赛。各高校需要在 2022 年 9 月 2 日前将填写好的领队信息表（见附件 3）word 文档和加盖学校（或教务处）公章

后的扫描文档提交至竞赛邮箱。

#### 四、竞赛安排

2022年第五届天津市大学生信息技术“新工科”工程实践创新技术竞赛分为初赛、复赛、决赛三个阶段进行。

##### （一）初赛

2022年9月30日前，各校以学校为单位完成初赛。

##### （二）复赛

2022年10月1日至2022年10月10日，以网评方式，按不超过45%的比例遴选参加决赛的作品。

##### （三）决赛

2022年10月中下旬进行决赛（具体时间及方式另行通知）。

#### 五、竞赛报名及作品提交要求

（一）2022年9月30日16:30前，通过初赛选拔的队伍到竞赛网站报名并提交作品（具体包括作品展示视频、作品文档等）。报名后需加入竞赛QQ群。2022年9月30日16:30网站将关闭作品提交通道。

（二）严禁往届参加决赛的作品重复参赛，一经发现将立即取消比赛资格。

#### 六、奖项设置

竞赛设立一等奖、二等奖和三等奖，获奖名额分别为作品数量的10%、15%、20%。

#### 七、竞赛结果公示

竞赛结束后，竞赛结果将在天津市大学生信息技术“新工科”工程实践创新技术竞赛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后将由市教委统一公布竞赛结果。

## 八、申诉与仲裁

为了维护学生的合法权益，保证竞赛的公平、公正，对设备、工具、软件有异议的以及对评委以及工作人员违规行为的申诉应在竞赛结束后 30 分钟内提出；在成绩公示期间，对成绩有异议的学生可递交书面申请，经申诉的参赛选手、领队签名、所在学校加盖公章后提交竞赛组委会办公室，由组委会裁决，同时将结果报送市教委备案。

## 九、其他

（一）组委会、专家委员会、仲裁委员会成员不得担任本次大赛的指导老师；指导老师不得担任评委。

（二）竞赛网站 <http://www.chinaxgk.com>，将用于竞赛文件资料下载、活动通知发布和作品提交。

## 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一）竞赛组委会办公室联系人：于雅楠 13752430545；  
薛楠 15802244956；

（二）竞赛邮箱：xingongke\_2022@163.com

注：本邮箱不接收作品提交。

（三）竞赛 QQ 群：634213204

附件：1.2022 年第五届天津市大学生信息技术“新工科”工程  
实践创新技术竞赛组委会名单

2.2022 年第五届天津市大学生信息技术“新工科”工程  
实践创新技术竞赛企业命题目录

3.2022 年第五届天津市大学生信息技术“新工科”工程  
实践创新技术竞赛领队信息表

4.赛事补充说明

